

证券代码：300453

证券简称：三鑫医疗

公告编号：2024-082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24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9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及远程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彭义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其中雷凤莲女士、乐珍荣先生、刘明先生、陈国锋先生、蒋海洪先生、夏晓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5日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于2024年9月9日实施完成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4.7154元/股调整为4.4654元/股。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公司董事彭义兴先生、雷凤莲女士、毛志平先生、乐珍荣先生、刘明先生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且个人层面归属系数不为 0 的激励对象共 67 人，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80.0980 万股。公司将按规定为上述 67 名激励对象办理 280.09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公司董事彭义兴先生、雷凤莲女士、毛志平先生、乐珍荣先生、刘明先生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于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时调整为 86 名，在第三个归属期内，有 10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其全部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2.62 万股予以作废；1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 90%，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 0%，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0.5920 万股予以作废失效。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3.212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

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公司董事彭义兴先生、雷凤莲女士、毛志平先生、乐珍荣先生、刘明先生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因四川威力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威力生”）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以公司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对四川威力生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四川威力生注册资本将由2亿元增加至2.5亿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高性能血液净化设备及配套耗材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为做好公司发展战略资源储备，充分发挥行业竞争优势，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约5亿元人民币在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建设“高性能血液净化设备及配套耗材产业化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合同签署和参与土地竞拍等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